

证券代码:600076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0-057号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涉及诉讼事项进展情况

1.诉讼基本情况
 诉讼(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上海海衡企业管理中心起诉公司的四个侵权纠纷案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号)。

2.诉讼进展
 公司在法院受理后就上述四个案件依法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后于2020年11月11日接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口头通知,原定于2020年11月12日的开庭安排取消,后续具体案件审理安排将另行通知。

3.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的说明
 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的说明

本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20-07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标长兴县新丰小区北侧A-1、A-2地块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诉讼基本情况
 诉讼(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上海海衡企业管理中心起诉公司的四个侵权纠纷案件,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号)。

2.诉讼进展
 公司在法院受理后就上述四个案件依法向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后于2020年11月11日接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口头通知,原定于2020年11月12日的开庭安排取消,后续具体案件审理安排将另行通知。

3.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的说明
 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的说明

本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67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匈牙利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1,000万欧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500万欧元。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执行与建设匈牙利生产基地项目相关的文件,并办理或在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其他人员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欧洲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2)。

二、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匈牙利全资子公司的登记注册手续,公司注册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Chervon Autó Preci zás Technológiá (Európa) Kft. Kori által Felelős részéig: Társaság a g

注册地址:匈牙利布达佩斯

注册号:01-09-375447

公司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欧元

授权代表:刘志文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

三、其他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20-127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控股股东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朴先生关于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冻结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是否对所持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2.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3.对公司的影响

4.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解除冻结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7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新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筑投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100% 2017-04-17 2020-11-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或冻结状态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用途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20-11-11 2021-04-10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788 证券简称:宁波高发 公告编号:2020-046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对象: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鄞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波音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19,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最长一年,理财期限为定期理财产品,盈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P18001期),财富班在进取3号(190天)

(3)产品期限:总期限1223天,实际产品期限受制于银行提前终止条款),产品的每个投资周期以该周期的确认起息日和指定的投资到期日的最终投资天数计算。

(4)预期年化收益率:在理财产品运营正常的情况下,在每一周期到期扣除理财托管费用后,则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或冻结状态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用途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20-11-11 2021-04-10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1月6日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二)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类型: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2)委托理财金额:19,000万元

(3)委托理财期限:最长一年,理财期限为定期理财产品,盈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P18001期),财富班在进取3号(19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在理财产品运营正常的情况下,在每一周期到期扣除理财托管费用后,则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或冻结状态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用途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20-11-11 2021-04-10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1月6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类型: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2)委托理财金额:19,000万元

(3)委托理财期限:最长一年,理财期限为定期理财产品,盈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P18001期),财富班在进取3号(19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在理财产品运营正常的情况下,在每一周期到期扣除理财托管费用后,则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或冻结状态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用途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20-11-11 2021-04-10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1月6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四)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五)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类型: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2)委托理财金额:19,000万元

(3)委托理财期限:最长一年,理财期限为定期理财产品,盈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P18001期),财富班在进取3号(19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在理财产品运营正常的情况下,在每一周期到期扣除理财托管费用后,则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或冻结状态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用途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20-11-11 2021-04-10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1月6日

(四)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结构性存款及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五)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六)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类型: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净值型

(2)委托理财金额:19,000万元

(3)委托理财期限:最长一年,理财期限为定期理财产品,盈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P18001期),财富班在进取3号(190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在理财产品运营正常的情况下,在每一周期到期扣除理财托管费用后,则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或冻结状态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用途

新筑投资 2,200 48.25 2,200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20-11-11 2021-04-10 融资

注:本次质押系为新筑投资融资提供担保所需,主债务合同期限为 2020年11月6日

(五)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